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召开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会议通知以公告形式发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通知形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11 月 23 日 9：00。

预计会期 0.5 天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1344	中际联合	2020 年 11 月 17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北京市通州区创益东二路 15 号院 1 号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十八届发行审核委员会于 2020 年 11 月 5 日第 159 次会议审核结果，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请获审核通过。公司根据相关规定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披露的《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

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85）。

（二）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保障相关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授权董事会根据相关规定代表公司全权办理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全部相关事宜，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1）依照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和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制作、补充、修改、批准、签署、递交、呈报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的所有协议和文件；（2）在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允许的范围内，办理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的其他事宜。

（三）审议《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6）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人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0 年 11 月 18 日 9：30—15：00

（三）登记地点：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亚锋

电 话：010—69598980

传 真：010—69598980

地 址：北京市通州区创益东二路 15 号院 1 号楼

邮 编：101106

（二）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1 月 6 日